

证券代码：839991

证券简称：鹰峰电子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鹰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唐明路 218 号）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4 月 6 日，书面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洪英杰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股东大会的批准，公司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会计”）作为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现立信会计将出具 2019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报告，公司从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、核心技术人员、商业模式、2019 年经营情况及投资情况、公司发展战略、重要事项等方面制定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董事会已制定了 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工作报告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：2019 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（经营总体情况、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、产品分析、财务状况分析、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）、2019 年公司的投资情况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、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总经理办公室已制定了 2019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，工作报告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：2019 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（经营总体情况、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、产品分析、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情况、主要费用、利润情况、现金流情况、资产及负债情况）、2019 年公司的投资情况、2019 年经营管理工作总结、2020 年经营计划及目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19 年度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，制定了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决算报告包括了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（营业收入、营业利润、利润总额、经

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、基本每股收益、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等), 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(资产项目变动情况、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、营业收入构成、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、费用分析、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、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、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公司的经营情况，结合 2019 年的经济整体大环境的形势，同时考虑公司的 2020 年经营目标、市场开拓及对各项费用、成本控制等各方面的因素，基于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制定了 2020 年的财务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 2019 年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，结合 2020 年的发展计划，公司决定 2019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拟提议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了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制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

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全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7 日